

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文件

桐君阁发〔2013〕351号

签发人：袁永红

关于修订《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 零售业态新品引进管理办法（试行）》 部分内容的通知

各公司：

因零售集采方案调整，涉及部分流程和条款需作相应调整；同时为提高各零售公司D类试销商品的引进效率，现对桐君阁发〔2012〕289号《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零售业态新品引进管理办法（试行）》进行部分修订和增补，具体内容如下：

一、增加D类《新品试销目录》

（一）各公司可根据当地零售经营需要及消费者使用习惯，补充引进适合当地经销的零售品种，补充品种纳入各公司《新品试销目录》管理。

（二）试销期概念

试销期从商品首次在系统内的进货时间开始计算，一般为三个月。因季节或引入时机导致销售不正常的最长不超过六个月。

对于原股份公司采购中心已经审批同意引进的新品暂未列入经营目录的，若各公司确需继续经营可列入D类新品试销

目录，试销期自 2013 年 7 月 1 日起重新计算。

通过试销期考核的 D 类新品可按正常新品引进流程申报转入正式《零售经营商品目录》。如未通过各公司试销期考核的，应在试销期结束一周内作下柜及清退处理，不得再次购进。

各公司应指定专人负责试销目录登记并报零售分采中心备案。零售分采中心按月（每月 5 日前报上月新增试销品种目录）以 EXCEL 表格形式报零售集采中心备案。

零售集采中心将各公司试销目录汇总后按季报股份公司品类管理部。品类管理部将依据上报情况检查各公司试销目录执行情况。

试销目录登记按附表一格式上报。

二、新品的终审权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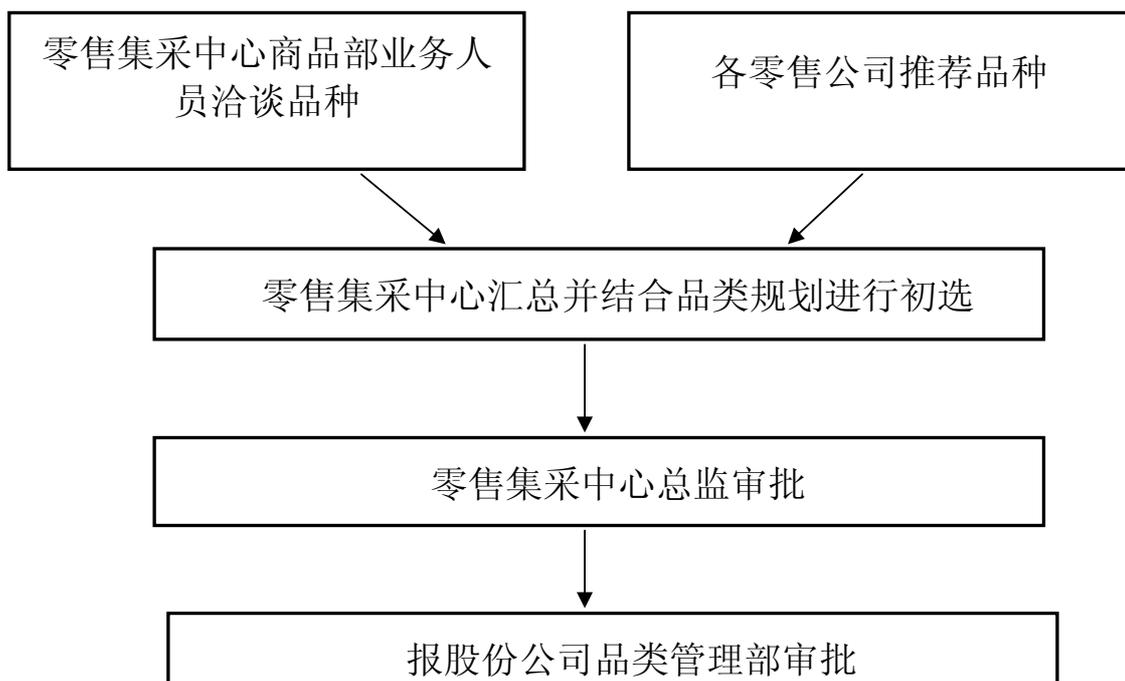
1、ABCT 类新品终审权限不变，原报股份公司采购中心审核的调整为由零售集采中心审核后报上级主管单位终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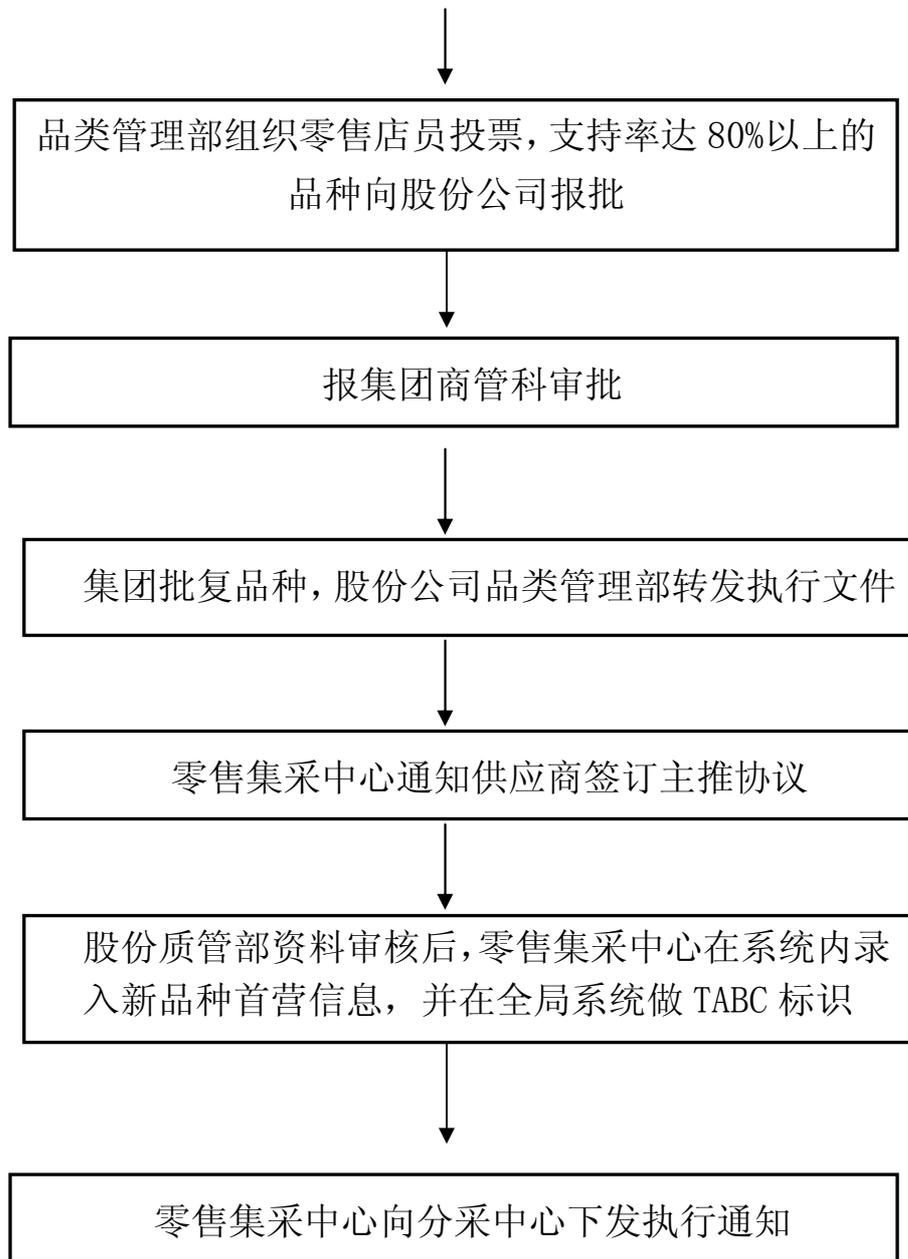
2、零售目录 D 类品种由股份公司董事长终审；

3、D 类试销新品由各公司第一负责人终审，但只能进入各公司试销品种目录，且需报所在片区分采中心及零售集采中心备案；

三、新品的引进申报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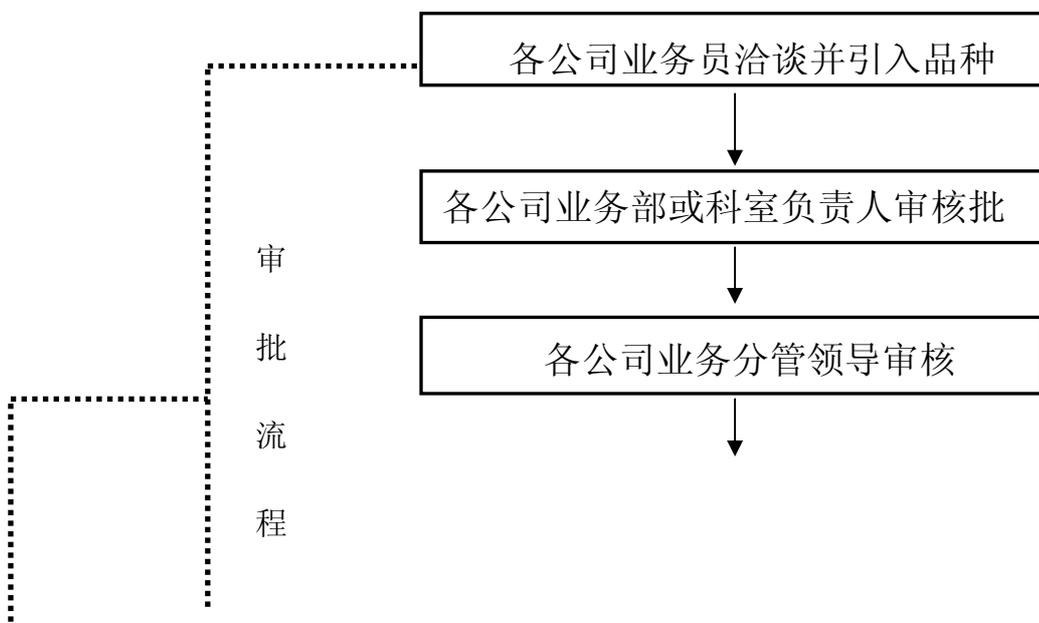
（一）需进入零售经营目录的 TABC 和 D 奖励品种的引进申报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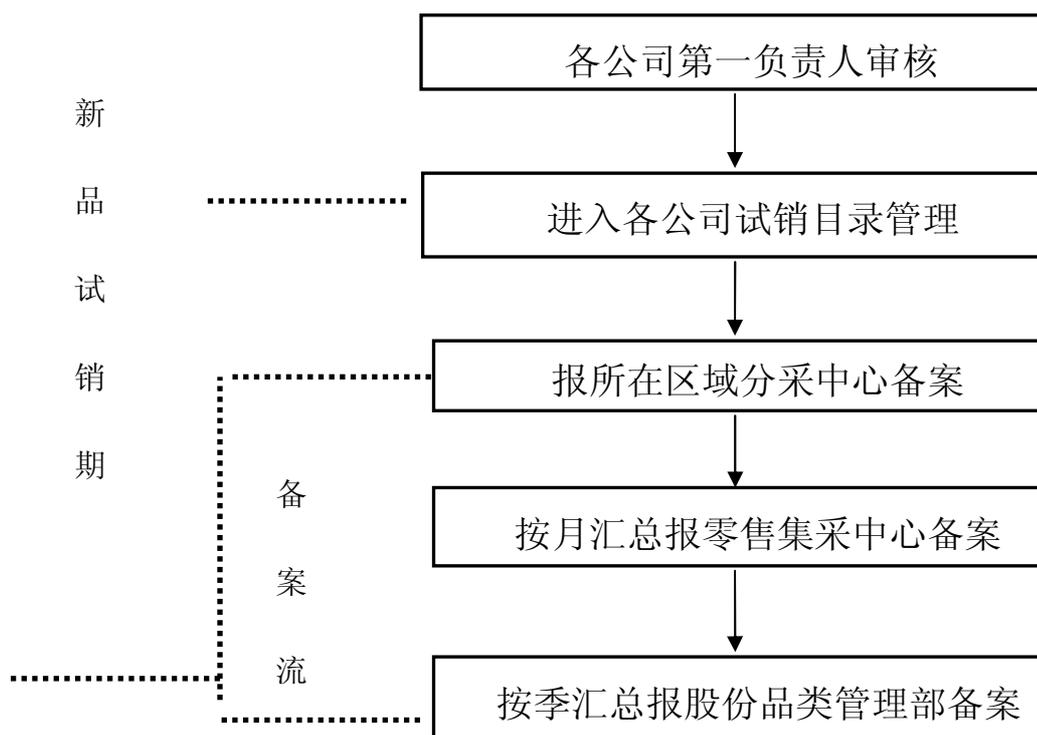




(二) D 类新品的引进申报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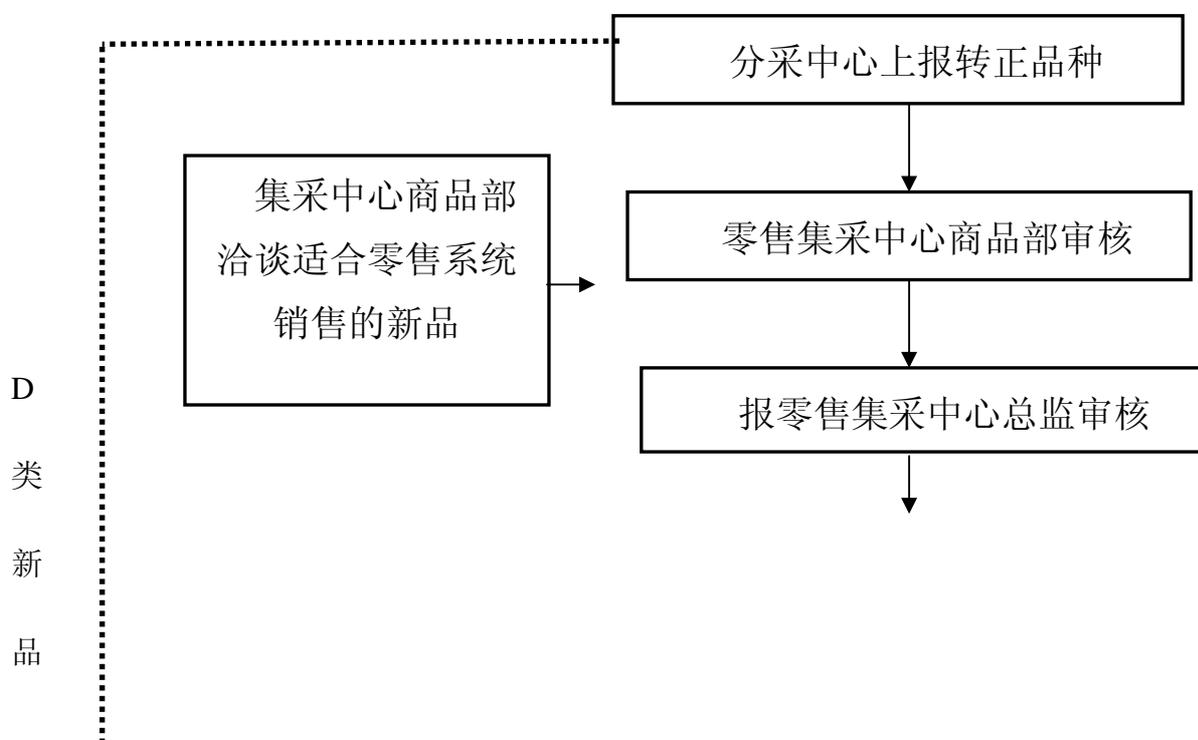
1、各公司引进 D 类试销新品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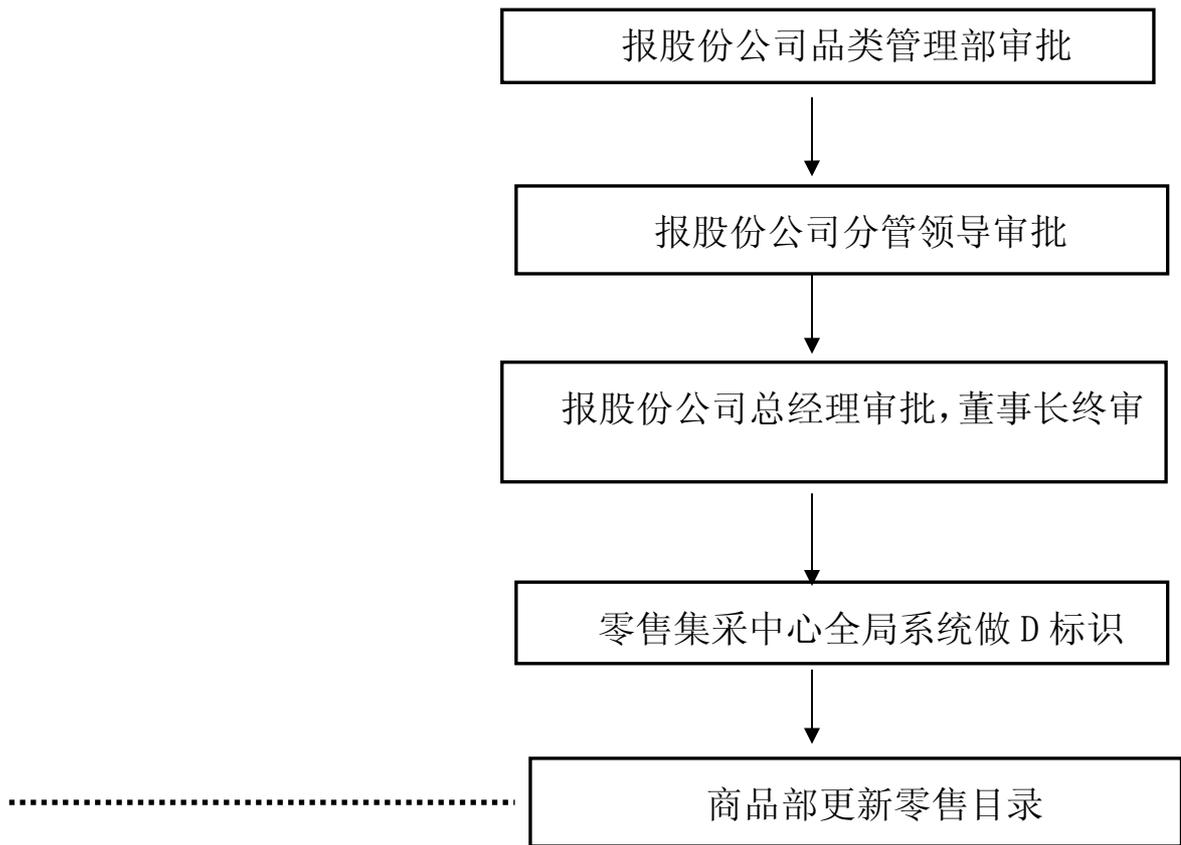




备注：各公司可根据零售经营需要引入新品试销。但纳入试销目录管理的 D 类品种，各公司应在自己系统内标识试销标志，同时指定专人负责记录并定期考核试销品种的经营情况。试销标志统一为“S”。标记字段由各公司根据公司系统情况自行设定。但不得与全局系统内零售目录标志和 TABC 标志的位置冲突。零售目录标志在货品表（PUB_GOODS）中的 globberetail 字段 number(1)，零售经营 ABCD 分类标志在货品表（PUB_GOODS）中 retailgrade 字段 varchar(1)。

2、D 类试销转入零售经营目录审批流程





四、TABC 及 D（奖励）商品试销期管理

TABC 及 D（奖励）商品试销期考核由零售集采中心会同零售部每季度根据销售情况清理一次，提出拟淘汰 TABC 及 D（奖励）品种目录表，目录表经零售集采中心总监签署意见后，报股份公司品类管理部分管领导审批，按审批意见进行相应处理。

各公司零售药店经营的品种必须为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零售业态零售目录或本公司新品试销目录中的品种。请各公司组织人员学习并严格按以上程序进行新品试销的管理并履行相应申报程序。如擅自经营非目录中的商品、已申报但尚未批准的商品、已过试销期但未予申报的商品，一律按桐发〔2012〕289 号文件中罚则规定追究相关责任人责任。

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 7 月 4 日

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

2013 年 7 月 4 日印发

拟稿：冯娟

校核：冯娟